

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，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广东开放大学（广东理工职业学院）的广东理工职业学院中山校区 2026 级新生宿舍组合家具改造项目且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床（单人床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易卓智能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215.9814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15.905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书桌（写字桌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易卓智能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215.9814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15.905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3. 学生椅（课桌椅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易卓智能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215.9814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15.905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. 钢制衣柜（钢制柜/钢制文件柜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易卓智能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215.9814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15.905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. 行李架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易卓智能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215.9814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15.905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易卓智能家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7 日